

证券代码：833967

证券简称：万极科技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深圳市万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锋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4,139,28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8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139,28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与会股东（包括代表）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汇报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139,28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与会股东（包括代表）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5) 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139,28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与会股东（包括代表）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梳理 2021 年年度公司各项收支情况及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编制了《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139,28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与会股东（包括代表）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梳理 2021 年年度公司各项收支情况及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跟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2021 年审计报告》，编制了《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139,28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与会股东（包括代表）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139,28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与会股东（包括代表）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7,420,976.37 元，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万极科技：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139,28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与会股东（包括代表）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万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58,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与会股东（包括代表）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及银行融资的规划，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 3,000 万元。张锋先生、孔新华女士及全资子公司惠州市万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上述银行贷款提供编号为《2021 圳中银布保额协字第 00066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金额为 3,000 万元，期限自 2021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7 日（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具体以公司与银行签署的法律文件为准。

公司拟向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 1,200 万元，贷款授信额度编号为：《X202102562》，廖世忠先生、张锋先生、及全资子公司惠州市万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 1,200 万元担保，期限自

2021年10月22日至2022年10月16日，详见公司2022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万极科技：关于预计2021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5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张锋、孔新华、孔新丽、深圳市景融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139,28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与会股东（包括代表）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茜、林晓春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万极科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万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万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万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